

西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西藏自治区财政厅 文件

藏人社发〔2024〕53号

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自治区财政厅 关于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基础养老金标准的通知

各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财政局：

根据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 2024 年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发〔2024〕66 号）精神，经自治区人民政府 10 月 22 日第 21 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，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，将我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由每人每月 245 元提高至每人每月 265

元。本次提标所需资金由中央财政全额补助。

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和自治区领导指示批示精神，请各地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财政局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工作，确保将提高后的基础养老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。

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



自治区财政厅



2024年10月23日

抄送：自治区社会保险管理局。

西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

2024年10月23日印发

共印15份

